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5-017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3月1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晚报大道267号晚报大厦18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9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03,034,5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005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会议由董事长戴文军先生主持,会议对提交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高远出席;其他高管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9,321,614	98.7747	3,400,714	1.1222	312,240	0.1031

2、议案名称:关于确定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0,030,208	99.0085	1,363,466	0.4499	1,640,894	0.5416

3、议案名称:3.01股东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8,126,814	98.3804	3,242,914	1.0701	1,664,840	0.5495

4、议案名称:3.02董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8,091,114	98.3686	3,302,314	1.0897	1,641,140	0.5417

5、议案名称:3.03监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8,114,414	98.3763	3,287,314	1.0847	1,632,840	0.5390

6、议案名称:3.04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8,080,414	98.3651	3,334,314	1.1003	1,619,840	0.5346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戴文军	297,059,126	98.0281	是
4.02	陈更	297,036,636	98.0207	是
4.03	唐颖	297,522,451	98.1810	是

2、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李桂兰	297,059,231	98.0281	是
5.02	欧阳宇翔	296,910,846	97.9792	是
5.03	黄绿红	297,521,710	98.1807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2,125,914	91.8999	3,400,714	7.4188	312,240	0.6813
2	关于确定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42,834,508	93.4458	1,363,466	2.9744	1,640,894	3.5798
3.01	股东会议事规则	40,931,114	89.2934	3,242,914	7.0745	1,664,840	3.6321
3.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40,895,414	89.2155	3,302,314	7.2041	1,641,140	3.5804
3.03	监事会议事规则	40,918,714	89.2664	3,287,314	7.1714	1,632,840	3.5622
3.04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40,884,714	89.1922	3,334,314	7.2739	1,619,840	3.5339
4.01	戴文军	39,863,426	86.9642				
4.02	陈更	39,840,936	86.9151				
4.03	唐颖	40,326,751	87.9750				
5.01	李桂兰	39,863,531	86.9644				
5.02	欧阳宇翔	39,715,146	86.6407				
5.03	黄绿红	40,326,010	87.9733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傅怡堃、刘中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5-018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3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戴文军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6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内均在公司领取薪酬。领取薪酬的标准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高级管理人员所担任的管理职务的工作性质、经营指标、绩效考核情况、相关薪酬管理制度及公司利润目标达成情况评定后给出建议,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5-019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在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后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高管")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长:戴文军先生

(二)非独立董事:戴文军先生、陈更先生、唐颖先生

(三)独立董事:李桂兰女士、欧阳宇翔先生、黄绿红女士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名单中第一人为召集人)

1、战略发展委员会:戴文军先生、陈更先生、唐颖先生

2、审计委员会:李桂兰女士、欧阳宇翔先生、陈更先生

3、提名委员会:欧阳宇翔先生、黄绿红女士、戴文军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黄绿红女士、李桂兰女士、戴文军先生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李桂兰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董事会成员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任期三年,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总裁:戴文军先生

(二)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廖凯先生

(三)财务总监:王志华先生

上述高管任期三年,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人员简历附后。

三、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欧瀚中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人员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3日

附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1、戴文军(非独立董事)

1968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有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江商学院EMBA。曾任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现任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总裁。

2、陈更(非独立董事)

1963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湖南锻造厂副科长、处长,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营销总监、副总经理,湖北香连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唐颖(非独立董事)

1977年5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经济学学士,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1999年8月加入罗兰贝格国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06年任天狮集团全球战略及经营执行副总裁。2011年创立北京百孚思广告有限公司,2015年,百孚思-传实互联网营销机构被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整体收购,成为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互联网广告和数字营销的核心企业。现任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CEO)。

4、李桂兰(独立董事)

1964年9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民盟盟员,毕业于湖南农业大学农业经济管理专业,博士,教授职称,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湖南省财务学会常务理事,湖南省管理科学学会常务理事。1985年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工业会计专业,获学士学位;1990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系会计学专业研究生班,1993年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1990年8月至2024年9月在湖南农业大学担任专职教师,其中2001年被聘为会计学科带头人。2020年5月迄今任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5、欧阳宇翔(独立董事)

1974年3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大学经济学专业,硕士,法律执业资格。现任上海协力(长沙)律师事务所主任。

6、黄绿红(独立董事)

1984年11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大学分子生物学专业,硕士。主要从事果蔬加工与质量安全科研工作,先后主持或参与国家和省部级项目18项,发表学术论文26篇,授权国家发明专利8项,参编著作2部,制修订行业、地方、团体标准7项,获湖南省科学技术创新团队奖1项。现任湖南省农产品加工与质量安全研究所副研究员、湖南省食品科学技术学会秘书长、湖南省食品罐头行业协会副秘书长、湖南省食品安全委员会食品安全专家、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调味面制品分会副秘书长、农业农村部农产品加工标准化委员会秘书。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廖凯(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1981年出生,男,毕业于湘潭大学,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4年至2013年曾先后在湖南省公民信息管理局、长沙兴嘉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3年3月至2024年11月担任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现任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2、王志华(财务总监)

1972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江商学院EMBA、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唯品会旗下乐蜂网、品骏控股CFO(首席财务官)、深圳网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绝味食品全资子公司)副总裁,并在亚太资源集团、Tyson Food(泰森食品)、International Paper(国际纸业)、Sonoco(实耐格)等多家跨国公司担任财务管理职位。2020年12月至今任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三、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欧瀚中(证券事务代表)

1994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20年入职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投资部主管、投资部经理。2024年12月起任公司证券投资部经理。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5-019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用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用友科技")持有公司股份921,161,630股,占公司总股本26.96%,本次解除质押30,000,000股后,北京用友科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360,8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39.17%,占公司总股本的10.56%。

● 截至2025年3月12日,北京用友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用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北京用友企业管理研究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421,079,5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59%。本次解除质押后,北京用友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数量为437,300,000股,占持股数量的30.77%,占公司总股本的12.80%。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24年3月4日,北京用友科技将其持有公司3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该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24年3月6日办理完毕。

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接到北京用友科技通知,获悉上述股份已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北京用友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股)	30,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2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88
解质时间	2025年3月10日
持股数量(股)	921,161,630
持股比例(%)	26.9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360,8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9.1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56

经与北京用友科技确认,北京用友科技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将根据资金需要用于后续质押,并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2025年3月12日,北京用友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用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北京用友企业管理研究所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421,079,5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59%,北京用友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北京用友科技有限公司	921,161,630	26.96	390,800,000	360,800,000	39.17	10.56	0	0	0	0
上海用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392,069,275	11.47	62,500,000	62,500,000	15.94	1.83	0	0	0	0
北京用友企业管理研究所有限公司	107,848,606	3.16	14,000,000	14,000,000	12.98	0.41	0	0	0	0
合计	1,421,079,511	41.59	467,300,000	437,300,000	30.77	12.80	0	0	0	0

三、其他情况

控股股东北京用友科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股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25-003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2日下午3:40在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科技园九凤街5号公司4号楼3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阎正化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三票赞同、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稳定发展,有利于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本次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事项。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25-001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2日下午3:00在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科技园九凤街5号公司4号楼3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贾雄杰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联董事王丽丽女士、孟凡博先生回避后,以七票赞同、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001316 股票简称:润贝航科 公告编号:2025-002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徐烁华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徐烁华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徐烁华女士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6,00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6%。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徐烁华女士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徐烁华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124,700	2.5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二)拟减持的股份来源:公司IPO持股平台南昌飞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解散后按照持股比例过户取得的股份以及股权激励已解禁股份

(三)拟减持数量及比例

股东姓名	拟减持股份数量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徐烁华	不超过216,000股	不超过0.26%

注:如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但减持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变。

(四)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五)减持期间: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

(六)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七)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1、徐烁华女士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

"(1)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和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

②在前述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承诺人持有上述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承诺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条承诺。

③在锁定期满后,在公司担任董监高期间,承诺人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股份总数的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承诺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承诺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承诺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2)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①承诺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承诺人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②承诺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③承诺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如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票减持存在新增规则和要求的,承诺人将同时遵守该等规则和要求。

④若在股份限制流通、自愿锁定期内违反相关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则承诺人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徐烁华女士在进行股票非交易过户时承诺:

"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股份过出方、过入方应当合并计算判断大股东身份,合并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关于大股东减持的规定。因减持股份或者被动稀释导致其不再具有大股东身份的,自不再具有大股东身份之日起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仍应当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关于大股东减持的规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导致其不再具有大股东身份的,应当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一条至第十三条的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烁华女士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徐烁华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二)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内,公司将督促徐烁华女士严格遵守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买卖的相关规定。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后续出台了关于减持股份的其他规定,也将严格敦促上述股东遵照规定执行。

(三)徐烁华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徐烁华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旺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5-08

债券代码:128141 债券简称:旺能转债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暨获得增持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欣达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提振投资者信心,计划自本公告披露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

2、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美欣达集团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美欣达集团出具的《关于增持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美欣达集团持有公司股票142,866,21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3.52%。

3、美欣达集团在本公告披露之日前12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4、美欣达集团在本公告披露之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美欣达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提振投资者信心。

2、拟增持金额: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

3、拟增持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美欣达集团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在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实施。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5、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6、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7、增持计划的资金安排:美欣达集团自有资金及增持专项贷款资金,其中自有资金占比不低于10%,增持专项贷款金额占比不超过90%。

8、增持主体承诺:美欣达集团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交易及短线交易等行为;承诺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美欣达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单建明先生和鲍凤娇女士承诺在增持期间、增持股份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三、与金融机构签订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激励引导金融机构向符合条件的上市公司和主要股东提供贷款,支持其回购和增持上市公司股票。

近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向美欣达集团出具了《中国农业银行贷款承诺函》,承诺为美欣达集团增持本公司股份提供专项贷款支持,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0亿元,贷款期限三年。本承诺自出具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贷款具体权利和义务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与美欣达集团最终签署的借款合同为准。

除上述贷款外,本次增持股份的其余资金为美欣达集团自有资金。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以及可能存在因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美欣达集团出具的《关于增持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2、美欣达集团签章确认的《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

3、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出具的《中国农业银行贷款承诺函》

特此公告!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05069 证券简称:正和生态 公告编号:2025-013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3月11日、3月1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函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3月11日、3月1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函证了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5年3月6日-3月12日连续五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42.62%,波动幅度较大;其中3月11日、3月12日换手率较高分别为37.83%、54.49%,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根据公司披露的《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5亿元到-1.2亿元;预计2024年年度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3.5亿元到4亿元;预计2024年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亿元。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控股股东股票质押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994.6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38%,累计质押股份数为6,38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16%,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88779 证券简称:五矿新能 公告编号:2025-014

转债代码:118022 转债简称:锂科转债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暨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3月12日下午17: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通知了各位监事及相关与会人员。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戴维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已于2025年3月12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补选何小丽女士、宁红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为保障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何小丽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何小丽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88779 证券简称:五矿新能 公告编号:2025-013

转债代码:118022 转债简称:锂科转债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3月1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长沙市高新开发区谷苑路820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59
普通股股东人数	35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865,234,98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865,234,98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4.848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4.848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胡柳泉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曾科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1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普通股	859,821,759	99.3743	4,806,218	0.5554	607,010	0.0703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议案2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补选鲁耀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54,507,897	98.7602	是

2、议案3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补选何小丽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854,208,742	98.7256	是
3.02	关于补选宁红岩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854,175,868	98.7218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2,065,259	85.5564	4,806,218	12.8239	607,010	1.6197
2.01	关于补选鲁耀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6,751,397	71.3780	—	—	—	—
3.01	关于补选何小丽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6,452,242	70.5798	—	—	—	—
3.02	关于补选宁红岩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6,419,368	70.4920	—	—	—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议案1、议案2和议案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峰瑜、白涵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3日